

证券代码：300620

证券简称：光库科技

公告编号：2018-025

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光库科技”）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有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229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2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1.43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5,146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人民币 3,146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2,000 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7 年 3 月 7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7]000133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根据《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光纤激光器件扩产项目	15,128	15,128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872	2,872
补充流动资金	4,000	4,000
合计	22,000	22,00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900.92万元，均为2017年度使用，其中用于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有资金先期投入使用的金额为人民币542.96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4,356.65万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二、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17年3月30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17年4月20日召开了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有效。同时，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具体办理相关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截至目前，前次审议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期限即将到期，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共计12,600万元。

三、本次拟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为继续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2018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1、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选择安全

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2、投资额度

最高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4、实施方式

投资产品必须以公司的名义进行购买，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具体办理相关事项。

5、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收益。

五、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公司经过严格评估的投资银行理财产品为保本型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由于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的变化可能影响银行保本理财产品预期收益，因此投资存在政策风险。

（2）由于市场的波动性，投资于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将面临一定的利率风险。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时，将选择商业银行流动性好、安全性高

并提供保本承诺、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 公司财务部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其投资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审计部负责定期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

(5)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投资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六、相关审批程序

2018年3月3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安信证券对该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如下核查意见：

1、光库科技本次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2、光库科技本次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安信证券对光库科技本次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决议》
- 2、《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3日